

股票简称：佛山照明（A股） 粤照明 B（B股）
股票代码：000541（A股） 200541（B股）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，并于2025年2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以书面传真方式召开，应会9名董事均对会议议案作出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的经济效益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（含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）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（不含募集资金）购买低风险的委托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使用，投资期限为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。

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关联董事庄坚毅、胡逢才、李泽华依法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

议通过。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2 月 26 日